

### 概覽

我們是一家於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均擁有業務的家品零售連鎖商。我們於店內提供超過20,000款家品，讓客戶能以合理且具競爭力的價格享受「一站式」購物體驗的便利以及各款優質產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擁有龐大的零售網絡，於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設有293間店舖，並於馬來西亞東部、沙特阿拉伯、新西蘭、印尼及柬埔寨擁有十間由我們的業務夥伴經營的特許店。我們的店舖及特許店以日本城、生活提案、文具世代、日本の家及泛美家品牌營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以2012曆年的收入及營運店舖數目計，我們乃香港、新加坡及澳門最大的家品零售連鎖商。

我們計劃憑藉品牌優勢、廣闊的零售網絡及龐大的全球供應商網絡繼續擴充於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的營運。我們相信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香港店舖分別為4.9%、11.8%及12.1%的同店銷售增長，以及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業務不斷增長的收入，證明我們在該等地區的增長潛力。我們強勁的品牌使我們能在二線零售地段開設新店，從而控制因擴展而產生的租金開支。此外，我們計劃繼續增加所提供產品的種類，以把握額外市場機會，擴展客戶群。隨著我們調整產品組合，我們擬增加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的比例，以提升利潤率。我們計劃透過在中國內地及其他地區設立物流中心，加強採購及物流能力，作為擴展策略的一部分。

我們的收入增長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017.6百萬港元升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11.2百萬港元，並進一步升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498.7百萬港元。我們的利潤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62.4百萬港元升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86.5百萬港元，並進一步增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03.2百萬港元。

### 財務資料的呈列基準

緊接重組前及緊接重組後，本集團的業務由Matusadona及其附屬公司進行。根據重組，Matusadona的全部股權及本集團的業務已轉讓予本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本公司於重組前並無從事任何其他業務，亦不符合業務的定義，並成為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該交易僅為並無最終擁有人或業務變動的重組。因此，本集團所有呈列期間的匯總財務資料乃按Matusadona的賬面值呈列，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審計指引第3.340條「招股章程及申報會計師」原則為基準。

## 財務資料

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按性質分析及披露其業務分部。本集團按性質劃分的業務分部包括零售、批發及特許及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5。

### 影響經營業績的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很多因素並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下文所討論的因素。

### 營業中的店舖數目

我們絕大部分的收入產生自零售店舖的銷售。零售受營業中店舖數目所影響。因此，開設及關閉店舖對收入增長造成重大影響。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按地理區域劃分的營業中店舖的數目：

	於4月30日						於最後 實際可行 日期		
	2010年	變動淨額	2011年	變動淨額	2012年	變動淨額		2013年	變動淨額
<b>我們的店舖</b>									
香港 <sup>(1)</sup> .....	204	9	213	7	220	10	230	5	235
新加坡 <sup>(2)</sup> .....	-	-	-	23	23	9	32	6	38
馬來西亞西部 <sup>(3)</sup> .....	-	-	-	4	4	5	9	-	9
中國內地 <sup>(4)</sup> .....	-	-	-	5	5	2	7	(1)	6
澳門 <sup>(3)</sup> .....	-	-	-	-	-	5	5	-	5
	<b>204</b>	<b>9</b>	<b>213</b>	<b>39</b>	<b>252</b>	<b>31</b>	<b>283</b>	<b>10</b>	<b>293</b>
<b>我們的特許舖</b>									
馬來西亞東部 <sup>(3)</sup> .....	2	-	2	-	2	-	2	-	2
沙特阿拉伯 <sup>(5)</sup> .....	5	-	5	-	5	-	5	-	5
阿拉伯聯合 酋長國 <sup>(3)</sup> .....	2	-	2	-	2	(2)	-	-	-
新西蘭 <sup>(3)</sup> .....	-	1	1	-	1	-	1	-	1
印尼 <sup>(3)</sup> .....	-	-	-	-	-	1	1	-	1
柬埔寨 <sup>(3)</sup> .....	-	-	-	-	-	-	-	1	1
	<b>213</b>	<b>10</b>	<b>223</b>	<b>39</b>	<b>262</b>	<b>30</b>	<b>292</b>	<b>11</b>	<b>303</b>

(1) 該等店舖包括日本城、生活提案及文具世代店舖。

(2) 該等店舖包括日本の家店舖。

(3) 該等店舖包括日本城店舖。

(4) 該等店舖包括泛美家店舖。

(5) 該等店舖包括日本城及文具世代店舖。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內在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於各整個所示期間或收購日期營運中的店舖，以及新收購店舖、新開業店舖、已關閉店舖及曾開業但已關閉的店舖按店舖數目劃分的明細：

	品牌	於整個年度				年內曾開業 但已關閉 <sup>(2)</sup>	於4月30日 的總計
		營運中的 店舖	年內 新收購	年內 新開業	年內 已關閉 <sup>(2)</sup>		
(店舖數目)							
<b>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b>							
<b>財政年度</b>							
香港	日本城	177	–	25	17	–	202
	生活提案	5	–	1	–	–	6
	文具世代	4	–	1	1	–	5
總計		186	–	27	18	–	213
<b>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b>							
<b>財政年度</b>							
香港	日本城	187	–	20	15	2	207
	生活提案	6	–	2	–	–	8
	文具世代	5	–	–	–	–	5
新加坡	日本の家	–	17	6	–	–	23
馬來西亞西部	日本城	–	–	4	–	–	4
中國內地	泛美家 <sup>(1)</sup>	–	5	–	–	–	5
總計		198	22	32	15	2	252
<b>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b>							
<b>財政年度</b>							
香港	日本城	195	–	21	12	3	216
	生活提案	8	–	1	–	–	9
	文具世代	4	–	1	1	–	5
新加坡	日本の家	21	–	11	2	–	32
馬來西亞西部	日本城	4	–	5	–	–	9
中國內地	泛美家 <sup>(1)</sup>	5	–	2	–	1	7
澳門	日本城	–	5	–	–	–	5
總計		237	5	41	15	4	283

(1) 這包括向第三方品牌名下的店舖前擁有人收購並將於相關租賃協議於2013年10月屆滿時關閉的兩間店舖。

(2) 關閉該等店舖的理由主要是租賃協議屆滿(並無重續)，或租金升幅不利於重續的租賃協議屆滿。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在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於各整個所示期間或收購日期營運中的店舖，以及新收購的店舖、新開設的店舖、已關閉的店舖及曾開業但已關閉的店舖按零售收入及店舖數目劃分的明細：

	於整個年度 營運中	年內 新收購	年內 新開業	年內 已關閉	年內曾開業 但已關閉	總計
	<i>(千港元，店舖數目除外)</i>					
<b>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b>						
店舖數目 .....	186	-	27	18	-	
零售收入(包括寄售) <sup>(1)</sup> ..	912,913	-	54,148	36,539	-	1,003,600
減：寄售 .....						<u>(22,890)</u>
零售收入 .....						980,710
<b>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b>						
店舖數目 .....	198	22	32	15	2	
零售收入 (包括寄售) <sup>(1)</sup> .....	1,050,034	48,474	54,530	39,265	2,594	1,194,897
減：寄售 .....						<u>(24,248)</u>
零售收入 .....						1,170,649
<b>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b>						
店舖數目 .....	237	5	41	15	4	
零售收入 (包括寄售) <sup>(1)</sup> .....	1,345,806	2,205	98,845	40,344	421	1,487,621
減：寄售 .....						<u>(30,923)</u>
零售收入 .....						1,456,698

(1) 這數字包括以淨額記入會計師報告作為「寄售佣金收入」的寄售。

我們在開設新店前產生各種成本及開支。此外，新店開業後一般需要一段時間方能達致目標表現收入。我們在往績記錄期已開設100間店舖，當中97間達致收支平衡或每月毛利最少等於每月開支的水平，每月開支包括租金開支、僱員開支

## 財務資料

及水電費，但不計及稅項及折舊。平均而言，我們的店舖一般在少於兩個月內達致收支平衡。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開設的店舖並已達收支平衡及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已有盈利能力的店舖按地區劃分的明細。

	已達收支 平衡的 店舖數目	達致收支 平衡的平均 所需時間 (月)	未達收支 平衡的 店舖數目	於往績記錄 期內開設的 店舖總數	截至2013年 4月30日有 盈利能力的 店舖總數 <sup>(1)</sup>
香港 .....	72	1.7	–	72	218
新加坡 .....	16	1.2	1	17	30
馬來西亞西部.....	9	1.6	–	9	5
中國內地.....	–	–	2	2	–
澳門 <sup>(2)</sup> .....	–	–	–	–	5
<b>總計 .....</b>	<b>97</b>	<b>1.6</b>	<b>3</b>	<b>100</b>	<b>258</b>

(1) 有盈利能力的店舖指所有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收入超過或相等於租金開支、僱員開支及水電費的營運中的店舖。我們在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在該等地區經營合共283間店舖。

(2) 由於我們在往績記錄期內在澳門並無開設任何新店，故無收支平衡資料。

新店的回本期指該店累計毛利減累計租金開支、僱員福利開支及水電費(除稅及折舊前)可補足其資本開支所需的時間。在100間於往績記錄期已開業的店舖當中，49間已達致回本。該49間店舖的平均回本期約為九個月。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內開設並已經回本的店舖按地區劃分的明細。

	已經回本的 店舖數目	回本平均 所需時間 (月)	未回本的 店舖數目	於往績記錄 期內開設的 店舖總數
香港 .....	39	9.9	33	72
新加坡 .....	10	6.1	7	17
馬來西亞西部.....	–	–	9	9
中國內地.....	–	–	2	2
澳門 <sup>(1)</sup> .....	–	–	–	–
<b>總計 .....</b>	<b>49</b>	<b>9.2</b>	<b>51</b>	<b>100</b>

(1) 由於我們在往績記錄期內在澳門並無開設任何新店，故無回本資料。

我們現時擬在2016年4月30日前開設合共200間新店。新店於任何期間佔營運中店舖的比例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整體經營業績。

## 同店銷售

我們的盈利能力部分受我們成功增加現有店舖收入的能力所影響，增加現有店舖收入的方法為主要透過增加所提供高價值產品的數目及比例、增加國際採購產品及自家品牌產品的比例及透過價格調整向客戶轉嫁上升的成本。我們相信同店銷售能提供我們店舖於各期間表現的重要比較，此乃由於有關比較不計及因開設及關閉新零售店的增減。同店銷售增長指於整個比較年度內該等一直開業的店舖銷售的比較。舉例而言，截至2011年及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同店為於截至2011年及2012年4月30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開業的店舖。其他零售商的計算方法可能有所不同，因此，該等計算方法與我們競爭對手的並不完全可比較。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在香港的同店銷售：

	截至4月30日止 財政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 財政年度		截至4月30日止 財政年度	
	2010年	2011年	2011年	2012年	2012年	2013年
同店數目.....	160	160	171	171	184	184
同店銷售(千港元).....	740,314	776,438	829,724	927,477	966,623	1,083,685
同店銷售增長.....		4.9%		11.8%		12.1%

我們的同店銷售增長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4.9%增長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1.8%，是由於我們積極分析店舖，使我們能按店舖所服務地區的客戶特性及消費模式量身訂製產品組合。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營運－店舖資料」。我們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同店銷售增長增至12.1%，此乃由於積極分析店舖的持續策略及調整產品組合。我們於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的業務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為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於澳門的業務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將為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因此，我們並無該等地區業務於往績記錄期的同店銷售數據。

## 每項交易平均消費

我們的零售業務主要受每項交易的平均消費影響。每項交易的平均消費乃按整個相關期間來自營運中零售店的收入總額除以該期間的交易總數計算。每項交易的平均消費乃作為我們客戶於我們店舖的消費金額的指標，其或會受(其中包括)商品組合及定價、客戶消費力及客戶喜好影響。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在店舖進行的每項交易按地區劃分的平均消費：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港元)		
<b>每項交易的平均消費</b>			
香港.....	44.5	49.1	53.4
新加坡.....	-	40.0 <sup>(1)</sup>	46.6
馬來西亞西部.....	-	60.2 <sup>(1)</sup>	59.8
中國內地.....	-	168.7 <sup>(1)</sup>	104.3
澳門.....	-	-	112.3 <sup>(1)</sup>

(1) 並不反映業務的完整財政年度。

為增加每項交易的平均消費，我們間中將產品以「組合」形式出售，向購買多件項目提供折扣，鼓勵提高每項交易的消費金額。我們增加店舖所提供的高價值產品(如家居電器)的比例，高價值產品亦使每項交易的消費金額提高。因此，香港及新加坡的每項交易平均消費有所增長。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的店舖一般提供更高比例的高價值產品，且一般較香港所提供產品的價格為高，這反映在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較高的每項交易平均消費。然而，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在中國內地的每項交易平均消費高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此乃由於我們逐步調整產品組合，並在中國內地所收購的店舖推出物有所值的產品。

### 產品組合

為迎合廣大的客戶群，並提供全面的購物經驗，我們相信必須提供種類廣泛的商品。下表載列按店舖的產品類別劃分的零售收入：

商品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家居電器.....	199,298	20.3%	247,511	21.1%	301,591	20.7%
家務用品.....	188,143	19.2%	234,785	20.1%	284,453	19.5%
塑膠製品.....	116,092	11.8%	131,791	11.3%	162,206	11.1%
廚房用品.....	91,564	9.3%	109,052	9.3%	129,704	8.9%
文具.....	88,057	9.0%	101,955	8.7%	122,713	8.4%
DIY及五金用具.....	58,388	6.0%	74,877	6.4%	104,174	7.2%
室內及布藝產品.....	72,400	7.4%	72,807	6.2%	88,987	6.1%
個人及健康產品.....	50,286	5.1%	70,954	6.1%	86,720	6.0%
餐具.....	43,852	4.5%	53,167	4.5%	66,594	4.6%
室內及小型傢俱.....	41,522	4.2%	38,909	3.3%	58,545	4.0%
其他.....	31,108	3.2%	34,841	3.0%	51,011	3.5%
<b>總計.....</b>	<b>980,710</b>	<b>100.0%</b>	<b>1,170,649</b>	<b>100.0%</b>	<b>1,456,698</b>	<b>100.0%</b>

我們的盈利能力部分取決於能否成功調整產品組合，以迎合不同地理區域的客戶可能隨時間轉變或新興的不同喜好及需求。因此，我們調整零售店內所提供商品的組合，以盡量提升收入及盈利能力，同時持續向客戶提供種類廣泛的家品。有關調整包括增加產品種類及類別和提升國際採購產品及自家品牌產品的比例。我們增加所提供高價值產品，如家居電器，同時維持其他產品類別相對較穩定的比例，以應付消費者需求及提升收入。此外，我們亦在高消費力的地區增加高價值產品的供應比例，提升每項交易的消費，從而提升收入。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指採購及製造零售店內所提供商品及出口業務所銷售產品的成本。銷售成本是我們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對於利潤率有直接重大影響。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為586.2百萬港元、672.8百萬港元及808.2百萬港元，佔該等年度收入分別57.6%、55.6%及53.9%。

我們一般從自家品牌產品產生較高的利潤率，此乃由於我們能按採購量透過磋商價格及從全球供應商網絡挑選更多自家品牌製造商的能力，從而更佳地控制成本。我們亦在國際採購產品(其主要直接向製造商或品牌擁有人採購)方面實現高利潤率，此乃由於我們不須承擔香港分銷商慣常收取的額外溢價。有關我們自家品牌產品、國際採購產品、香港採購產品及自製產品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業務－我們的商品」。

我們的銷售成本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繼續上漲，需要我們繼續監察採購價及採購活動的物流成本。我們龐大的全球供應商網絡為我們提供有競爭力的議價優勢，此乃由於我們一般有大量供應商，可隨時採購所需的存貨，因此亦可根據最佳性價比的基準如此行事。此外，我們策略性地為商品定價，向客戶轉嫁採購價格的上漲，以維持目標利潤及利潤率。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將繼續為業務營運的整體效益及盈利能力的主要表現指標。

### 租金開支

我們所有零售店、倉庫及製造設施均為租用物業。租賃及維持該等物業的成本在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中反映。我們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零售店租金開支分別為136.8百萬港元、161.2百萬港元及205.0百萬港元，佔上述年度收入分別13.5%、13.3%及13.7%。近年來，我們業務所在地區的租金整體有所上升。根據香港政府差餉物業估價署於2013年6月公佈的私人零售物業租金及價格指數，2011年及2012年香港的零售租金指數的年度增長率分別約為9%及13%，與2012年同期比較，該指數於2013年第一季的季度增長率則約為



## 財務資料

12%。新店所佔收入及強勁的同店銷售增長一直有助我們將租金開支佔收入的百分比維持在穩定水平。這種穩定性部分亦由於我們能透過商品的策略定價，將上漲的成本轉嫁予客戶的能力。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月份在經營所在地區零售店的平均租金(按相關年度4月支付的零售店租金開支除以店舖數目計算)：

	截至4月30日止月份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每店千港元)		
香港 .....	56.4	59.9 <sup>(1)</sup>	64.1
新加坡 .....	—	90.6	88.3
馬來西亞西部.....	—	36.9	44.9
中國內地.....	—	19.0	26.9
澳門 .....	—	—	47.4

(1) 這反映219間店舖的平均租金，此乃由於其中一間位於香港的店舖在2011年4月享有免租期。

隨著我們持續開設新店及擴充業務，我們預期租金開支普遍會隨經濟增長及通脹而增加。由於我們擴充零售網絡，我們將需要取得新的零售空間。在香港，我們依賴品牌的優勢及聲譽，為店舖帶來客流量。因此，我們的擴充策略包括為新店挑選二線零售空間，以減低租金上漲的影響。由於我們標準但靈活的經營模式，我們亦能租用不同大小的零售空間，使我們在挑選零售空間及控制整體租金開支方面更有彈性。

部分零售租賃協議規定須根據租賃協議的特定固定租金付款，而部分租賃協議規定按店舖產生每月收入超過指定水平的餘款計算的「營業額租金」付款，其可能附加於固定租金之上或取代固定租金。我們在香港的租賃協議一般初步為期兩年或三年，且新租賃一般享有不多於一個月或兩個月的免租期。

下表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各個財政年度租金開支分別為10.0%、15.0%及20.0%的假設性波動的影響。

## 財務資料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10.0%	-10.0%	+15.0%	-15.0%	+20.0%	-20.0%
<b>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b>						
財政年度對若干收入表						
項目的影響						
租金開支變動.....	14,387	(14,387)	21,581	(21,581)	28,774	(28,774)
除稅前利潤變動.....	(14,387)	14,387	(21,581)	21,581	(28,774)	28,774
除稅後利潤變動.....	(11,927)	11,927	(17,891)	17,891	(23,854)	23,854
<b>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b>						
財政年度對若干收入表						
項目的影響						
租金開支變動.....	17,183	(17,183)	25,774	(25,774)	34,365	(34,365)
除稅前利潤變動.....	(17,183)	17,183	(25,774)	25,774	(34,365)	34,365
除稅後利潤變動.....	(14,313)	14,313	(21,470)	21,470	(28,626)	28,626
<b>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b>						
財政年度對若干收入表						
項目的影響						
租金開支變動.....	22,009	(22,009)	33,013	(33,013)	44,017	(44,017)
除稅前利潤變動.....	(22,009)	22,009	(33,013)	33,013	(44,017)	44,017
除稅後利潤變動.....	(17,717)	17,717	(26,576)	26,576	(35,434)	35,434

### 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零售業務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否吸引、激勵及挽留足夠數目的合資格僱員為各項業務服務，包括零售店、倉庫設施及製造設施的人員，以及管理團隊。我們相信客戶服務是零售業務成功的主要因素。我們為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金及其他福利，以吸引及挽留僱員及控制僱員流失。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薪金及花紅、未使用年假撥備、為香港的僱員提供強積金計畫的退休金成本、其他僱員福利，以及向董事及若干附屬公司僱員以股份支付的酬金。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僱員開支分別為124.3百萬港元、157.5百萬港元及200.6百萬港元，佔上述年度收入的12.2%、13.0%及13.4%。

由於我們業務所在地區的勞工成本整體上漲，近年來零售業的僱員薪金因此普遍上升。我們預期僱員開支因通脹壓力持續推動薪金上升而有所增加。為減低僱員開支上漲的影響，我們有僱員培訓計劃以盡量提升生產力，我們亦可能在需要時不時重新安排僱員到不同店舖。

## 財務資料

下表敏感度分析說明假設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各個財政年度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5.0%、8.0%及10.0%的假設性波動的影響。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5.0%	-5.0%	+8.0%	-8.0%	+10.0%	-10.0%
<b>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b>						
財政年度對若干收入表						
項目的影響						
僱員開支變動.....	6,213	(6,213)	9,940	(9,940)	12,426	(12,426)
除稅前利潤變動.....	(6,213)	6,213	(9,940)	9,940	(12,426)	12,426
除稅後利潤變動.....	(5,150)	5,150	(8,241)	8,241	(10,301)	10,301
<b>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b>						
財政年度對若干收入表						
項目的影響						
僱員開支變動.....	7,876	(7,876)	12,601	(12,601)	15,751	(15,751)
除稅前利潤變動.....	(7,876)	7,876	(12,601)	12,601	(15,751)	15,751
除稅後利潤變動.....	(6,560)	6,560	(10,497)	10,497	(13,121)	13,121
<b>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b>						
財政年度對若干收入表						
項目的影響						
僱員開支變動.....	10,031	(10,031)	16,050	(16,050)	20,063	(20,063)
除稅前利潤變動.....	(10,031)	10,031	(16,050)	16,050	(20,063)	20,063
除稅後利潤變動.....	(8,078)	8,078	(12,925)	12,925	(16,157)	16,157

### 季節性

我們的收入有季節性波動。我們每年12月至2月的銷售一般高於該年度的餘下月份，主要是由於聖誕節及農曆新年等特別假日的裝飾及其他項目的銷售增長。在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該等月份的零售收入分別佔該年度零售收入總額約30%、29%及27%。預期該等月份特定產品銷售有所增長，我們一般使用大部分的營運資金採購存貨。

### 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的匯總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需要我們作出會影響相關會計政策的應用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乃根據我們的歷史經驗及管理層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釐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及假設。因此，在檢閱我們的匯總財務資料時，閣下應考慮我們主要會計政策、判斷及其他影響有關政策應用的不確定因素的選擇，以及所呈報業績對於條件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我們的重大會計政策及主要會計估計概述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附註4。我們相信下列為就編製我們的匯總財務資料而言最為主要的會計政策。

##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值包括購買以及其他附帶成本，乃按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中的估計銷售價扣除適用之可變動銷售費用。

##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包括本集團自有的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折舊及減值虧損列示。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項目已更換部分的賬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發生的財政年度內在匯總綜合收入表支銷。

租賃物業裝修的折舊之計算方法乃將其成本減租賃所餘契約年期或本集團預期之五年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之累計減值虧損撇銷。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供其擬定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之攤銷及其他資產之折舊以直線法計算，以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有關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土地 . . . . .	尚餘租賃期或可使用年期兩者中的較短者
樓宇 . . . . .	25年
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 . . . .	5年
電腦設備 . . . . .	5年
汽車 . . . . .	3 $\frac{1}{3}$ 年
模具 . . . . .	5年
機器及設備 . . . . .	5年

資產之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結算日均予以審閱，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倘某資產的賬面值大於其估計應收款項，該資產之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應收款項。

出售盈虧乃將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後釐定，並於匯總綜合收入表確認。

###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對價的公平值計算，代表就所供應貨品應收的款項，扣除折扣、退貨及增值稅列賬。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有關實體，而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便會將收入確認。本集團會根據其往績並考慮客戶類別、交易種類和每項安排的特點估計回報。

### 銷售貨品

本集團向客戶交付產品、客戶接受產品及能合理保證相關應收款項能收回後，批發銷售貨品即予以確認。

本集團向客戶出售產品時，即確認零售貨品。零售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結算。

### 特許使用費

特許使用費於相關協議項下的服務及責任獲達成時確認。

### 寄售佣金、管理費及廣告以及宣傳收入

寄售佣金、管理費及廣告以及宣傳收入根據相關協議的具體條款按應計基準確認。

### 分租租金收入

分租租金收入按應計基準確認。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基準確認。

###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收取付款的權利獲確定時確認。

## 財務資料

### 綜合收入表經選定組成部分的說明

#### 收入

我們的收入指我們透過店舖及出口業務銷售貨品、管理費收入及特許使用費。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收入明細：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銷售貨品			
零售 .....	980,710	1,170,649	1,456,698
批發 .....	29,343	32,908	32,436
寄售佣金收入 .....	6,826	7,067	9,013
管理費收入 .....	578	520	448
特許使用費 .....	109	78	78
收入 .....	<u>1,017,566</u>	<u>1,211,222</u>	<u>1,498,673</u>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收入主要源自零售店的貨品銷售、向經營我們的特許店的業務夥伴、出口客戶及香港若干小型公司或學校的批發。寄售佣金收入指自第三方收取的款項，即彼等於我們店舖內銷售商品的收入的百分比。管理費收入主要指我們就有關管理若干關聯公司的營運及租賃向彼等提供的服務及支援而向彼等收取的費用。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年度，管理費收入亦包括我們在收購日本城(澳門)前於該等年度就所提供的服務及支援而自澳門店舖收取的費用。2013年4月，我們收購在澳門經營該等店舖的公司的全部股權，因此，該公司應佔的業績其後已於我們的匯總財務資料內反映。有關收購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歷史與發展、重組及集團架構－業務發展－澳門」。特許使用費指就我們根據相關協議提供的顧問及其他服務向經營我們的特許店的業務夥伴收取的固定費用。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指我們已售存貨的成本，即採購及製造零售店所提供的商品及於出口業務中出售的產品的成本。銷售成本為我們經營開支的最大組成部分。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586.2百萬港元、672.8百萬港元及808.2百萬港元，佔我們同年收入的57.6%、55.4%及53.9%。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b>香港零售</b>						
自家品牌.....	127,133	21.7%	156,929	23.3%	174,276	21.6%
國際採購.....	73,991	12.6%	98,889	14.7%	122,186	15.1%
自製.....	4,827	0.8%	6,387	1.0%	6,579	0.8%
香港採購.....	357,780	61.1%	356,494	53.0%	402,128	49.7%
小計.....	563,731	96.2%	618,699	92.0%	705,169	87.2%
海外零售及批發.....	22,419	3.8%	54,132	8.0%	103,054	12.8%
總計.....	586,150	100.0%	672,831	100.0%	808,223	100.0%

### 毛利、毛利率、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我們的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毛利率指同年毛利除以收入。我們的定價策略及銷售成本對毛利率有重大影響，而定價策略及銷售成本則受我們的產品組合及採購所影響。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毛利分別為431.4百萬港元、538.4百萬港元及690.5百萬港元，同年毛利率則分別為42.4%、44.5%及46.1%。有關增幅主要是由於我們提高利潤率較高的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數量的策略所致。

下表載列我們香港零售業務的商品按來源劃分的毛利率：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自家品牌.....	54.9%	55.4%	55.6%
國際採購.....	53.6%	53.4%	54.7%
自製.....	69.2%	65.3%	67.1%
香港採購.....	31.7%	32.9%	34.1%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所示年度按地區劃分的收入、毛利、毛利率、淨利潤及淨利潤率。

	收入	毛利	毛利率	淨利潤/(虧損)	淨利潤率
	(千港元, 百分比除外)				
<b>截至2013年4月30日</b>					
<b>止財政年度</b>					
香港	1,334,098	604,075	45.3%	105,144	7.9%
新加坡 <sup>(1)</sup>	146,221	77,420	52.9%	5,493	3.8%
馬來西亞西部 <sup>(1)</sup>	13,220	6,588	49.8%	(4,845)	-
中國內地 <sup>(1)</sup>	2,929	1,502	51.3%	(3,025)	-
澳門 <sup>(2)</sup>	2,205	865	39.2%	402	18.2%
總計	<u>1,498,673</u>				
<b>截至2012年4月30日</b>					
<b>止財政年度</b>					
香港	1,154,175	509,781	44.2%	87,854	7.6%
新加坡 <sup>(2)</sup>	53,698	28,188	52.5%	2,155	4.0%
馬來西亞西部 <sup>(2)</sup>	3,178	328	10.3%	(3,080)	-
中國內地 <sup>(2)</sup>	171	94	55.0%	(399)	-
澳門	-	-	-	-	-
總計	<u>1,211,222</u>				
<b>截至2011年4月30日</b>					
<b>止財政年度</b>					
香港 <sup>(3)</sup>	1,017,566	431,416	42.4%	62,446	6.1%
新加坡	-	-	-	-	-
馬來西亞西部	-	-	-	-	-
中國內地	-	-	-	-	-
澳門	-	-	-	-	-
總計	<u>1,017,566</u>				

- (1)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乃我們在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的業務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
- (2) 該等利潤率僅指收購後的數字，未必代表相關地區完整經營年度的經營表現。
- (3) 我們在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在香港以外並無任何業務。



## 財務資料

香港及新加坡業務營運的毛利率差額主要是各市場的產品價格差別所致，反映新加坡市場零售價格較高。此外，由於新加坡的租金開支比香港高，我們新加坡業務的淨利潤率較低。我們於2013年4月15日收購澳門業務，該等利潤率僅反映2013年4月15日至4月30日的經營業績。由於期內並無產生重大的經營開支，我們的澳門業務的淨利潤率遠高於其他地區業務。我們一方面能以香港的經營模式作為香港以外開店的基準，但同時需要因應經營業績，對業務不斷作出調整，方可達致理想業績。在馬來西亞西部和中國內地，由於我們在該等地區尚在發展起步階段，仍在適應當地的喜好和需求，故此錄得淨虧損。然而，我們預期隨著該等地區的店舖數目及經營規模提升，將會開始對本集團的收入及利潤有所貢獻。

###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廣告及宣傳收入.....	10,971	10,915	10,610
分租租金收入.....	2,029	2,629	3,622
因提早終止收取的業主補償收入.....	2,790	3,996	500
股東的稅務彌償.....	—	—	1,648
來自上市證券的股息收入.....	213	337	369
雜項收入.....	532	317	324
	<u>16,535</u>	<u>18,194</u>	<u>17,073</u>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來自廣告及宣傳收入，即我們向若干製造商或供應商收取的收入，以為彼等的產品在我們店內預留更多貨架空間或在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材料中刊載其產品，為產品宣傳。分租租金收入指我們向若干關聯及獨立第三方收取的收入，彼等向我們租賃辦公室及店舖空間。因提早終止收取的業主補償收入指我們因業主在相關租賃協議完整年期屆滿前終止租賃協議而向彼等收取的金額。股東的稅務彌償指股東就額外稅務責任及稅務局就我們的稅務安排提出質疑所產生的處分提供的彌償。更多資料請參閱「—所得稅開支」。

###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公平值收益、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已變現收益、議價購買收益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或收益淨額。

## 財務資料

### 分銷及廣告開支

分銷及廣告開支主要包括廣告及宣傳開支、付運費及卸貨費用。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分銷及廣告開支明細：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廣告及宣傳開支.....	6,530	6,801	10,696
付運費.....	13,736	16,893	24,616
卸貨費用.....	509	1,405	2,720
總計 .....	<u>20,775</u>	<u>25,099</u>	<u>38,032</u>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主要包括核數師酬金、空調費、商標攤銷、樓宇管理費、折舊開支、僱員福利開支、政府差餉、法律及專業費用、租金開支、商譽撇銷、維修及保養費、辦公室處所及零售店樓宇管理費、水電費、匯兌淨收益或淨虧損以及其他。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明細：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樓宇管理費			
—辦公室處所.....	987	175	182
—零售店.....	17,832	20,751	23,891
折舊開支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15,792	18,707	23,338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650	267	—
僱員福利開支.....	124,255	157,512	200,625
法律及專業費用			
—就首次公開發售產生.....	—	—	8,704
—其他.....	97	2,341	873
有關下列各項的租金開支			
—辦公室處所及倉庫.....	7,036	10,663	15,063
—零售店.....	136,836	161,164	205,024
水電費.....	13,619	16,694	21,427
其他 <sup>(1)</sup> .....	34,687	39,868	45,900
總計 .....	<u>351,791</u>	<u>428,142</u>	<u>545,027</u>

(1) 有關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的進一步明細，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6。

### 租金開支

租金開支主要包括我們就零售店租賃協議支付予業主的金額，以及較少部分就辦公室及倉庫租賃協議支付予業主的金額。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零售店租金開支分別為136.8百萬港元、161.2百萬港元及205.0百萬港元，而我們的辦公室處所及倉庫租金開支分別為7.0百萬港元、10.7百萬港元及15.1百萬港元。

### 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指薪金及花紅、長期服務付款撥備、未使用年假撥備、為關香港的僱員提供強積金計劃的退休金成本、其他僱員福利以及董事及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僱員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為124.3百萬港元、157.5百萬港元及200.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分別為116.2百萬港元、146.1百萬港元及187.6百萬港元的薪金及花紅。

### 零售店樓宇管理費

零售店樓宇管理費指就週邊地區的安全及維修付予若干業主的款項，尤其我們店舖所在的購物中心。該等款項由相關租賃協議釐定，在協議年期內可能會作出調整。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零售店樓宇管理費分別為17.8百萬港元、20.8百萬港元及23.9百萬港元。

### 折舊開支

折舊開支指我們自有及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主要包括土地及樓宇、租賃物業裝修以及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自有及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別為16.4百萬港元、19.0百萬港元及23.3百萬港元。

### 水電費

水電費指零售店、倉庫及辦公室設施的水電成本。根據租賃協議條款，我們須承擔租賃物業用水電的成本。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水電費為13.6百萬港元、16.7百萬港元及21.4百萬港元。

## 財務資料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有抵押銀行貸款、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透支、融資租賃負債及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融資成本：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有關下列各項的利息開支：			
有抵押銀行貸款.....	71	50	39
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透支.....	1,037	1,156	1,290
融資租賃負債.....	92	75	21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貸款.....	-	-	55
	1,200	1,281	1,405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262)	(713)	(407)
融資成本淨額.....	<u>938</u>	<u>568</u>	<u>998</u>

### 所得稅開支

我們須就經營所在司法權區所產生或來自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稅項。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業務的加權平均適用稅率分別為16.5%、16.4%及16.2%。我們於香港的業務須按16.5%的稅率就估計應課稅利潤繳納利得稅。

我們於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的業務的適用法定稅率分別為17%、20%、25%及12%。我們自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海外業務開始產生收入起須繳納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稅項，惟我們於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的業務營運自其成立或收購以來尚未實現任何須繳納利得稅的應課稅利潤。我們自2013年4月起須繳納澳門稅項。

就我們的新加坡業務而言，截至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分別已就所得稅開支計提撥備約301,000港元及930,000港元。截至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於新加坡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2.3%及14.5%，較法定稅率17%低，乃由於若干稅務優惠(主要為就新加坡租賃物業裝修申領的特別資本津貼)令該年度應課收入減低所致。

2010年1月，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接獲香港稅務局(「稅務局」)通知，彼等獲選作實地審核。稅務局並無列明獲選的原因。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及Russell Bedford Hong Kong Limited根據我們提供的資料，分別就2003/04年至2004/05年課

稅年度，及就2005/06年至2011/12年課稅年度，為我們編製報稅表，報稅表再經我們認可。我們的兩個稅務代表乃專業會計師，彼等根據本身的專業經驗及知識，並按各情況下適當和合理的基準，為我們編製報稅表。於2010年1月、2011年3月、2012年3月及2013年3月，我們分別就2003/04年、2004/05年、2005/06年及2006/07年課稅年度接獲額外利得稅評稅通知。該等評估的額外稅務總額約為11.0百萬港元。根據我們的稅務代表表示，該等評估為於法定期限屆滿前發出的保障性評稅，以待發出實地審核的結果。在該等通知中，稅務局並無列明達致額外應課稅利潤或額外稅務金額的任何特定計算基準。稅務局於2012年12月展開實地工作。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稅務局並未就2007/08年及其後的課稅年度發出任何額外利得稅評稅通知。

我們就額外利得稅評稅提出異議，並向稅務局遞交反對通知書，且已就該等額外評稅的全部稅務金額獲授無條件暫緩令，惟2003/04年課稅年度已購入儲稅券的50,000港元以及2006/07年課稅年度已繳付的130,000港元稅項除外。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稅務局正進行標準實地審核程序，包括就我們的賬簿及記錄進行審閱。我們並無獲稅務局通知在實地審核過程中任何被識別為導致額外評稅的特定項目。其中，稅務局並無向我們指出被視為應課稅的額外收入或收益，或被視為不可扣稅的任何可扣減開支。

為盡早與稅務局達成和解，於2013年3月，我們在不影響2003/04年、2004/05年、2005/06年及2006/07年課稅年度的基準下遞交和解方案。我們亦自願於此項和解方案中納入2007/08年至2011/12年課稅年度。在我們的和解方案中，我們建議的調整將導致約1.6百萬港元的額外稅務責任總額(包括罰款)將由我們承擔。在此等調整中，我們已：(i)建議將我們於上市證券投資產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投資收益列為應課稅收入；(ii)減低之前就我們業務中所用的若干可折舊資產所申領的折舊撥備；及(iii)限制我們的若干娛樂開支以及有關我們境外特許使用收入開支的申領。我們根據我們合理可得的資料建議該等調整，而我們認為，該等調整在目前的狀況下屬合理恰當。我們預期稅務局將於完成其審閱程序後對我們的和解方案作出回應。稅務局可能尋求調整我們的和解方案所建議以外的其他收支項目。

稅務局的實地審核仍處於初步階段。我們對額外稅務責任的最佳估計(以我們向稅務局遞交的和解方案為基準)包括2003/04年至2011/12年課稅年度的罰款約1.6百萬港元(見上文所述)，有關金額包括按少收稅款30%稅率計算的估計罰款約0.4百萬港元。

根據現行稅務法例，稅務局可施加的最高刑罰為等同少收稅款300%的金額。倘應用該等最高刑罰額，及假設稅務局接納我們所建議的上述調整，我們所面臨的額外稅務責任及和解方案所導致的罰款將由合共約1.6百萬港元增至約5.1百萬港元。稅務局對納稅人施加的罰款乃根據多項因素的函數而定，取決於每個個案的情況。在我們的情況中，根據我們的稅務代表表示，基於和解方案下所建議調整的性質及金額、我們於實地審核中表現的合作態度及我們的代表在稅務局實際

展開現場工作後相對較短期間內遞交和解方案等因素，我們有合理理由磋商將罰款向下調減至少收稅款的約**30%**。稅務局將會於審閱和解方案時考慮將施加的罰款金額，並可能相應調整百分比。

根據於**2013年9月10日**訂立以本集團為受益人的彌償契據，我們將就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當日或之前任何已賺取、累計或收取或被視為已賺取、累計或收取的收入、利潤或收益，獲控股股東及**Red Home**共同全數彌償本集團所有稅務責任，包括(尤其是)本集團與稅務局的實地審核及所接獲額外評稅通知有關的所有額外稅務責任。由於控股股東及**Red Home**有合約責任彌償本集團的額外稅務責任，故此，該等彌償已於本集團的匯總財務資料內獲確認為其他收入。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倘可能需要含有經濟利益的資產流出以清償過往事件產生的現有責任，則應確認撥備。因此，在諮詢我們的稅務代表後，我們已作出稅務撥備約**1.6**百萬港元，我們相信有關金額已反映我們基於上述情況現狀的額外稅務責任。然而，稅務局可能會釐定我們須承擔超出我們於和解方案中建議的金額或所作撥備的額外稅務責任。

因此，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內計提合共**1.6**百萬港元作為額外稅務開支。我們的稅務代表認為，在稅務局接納我們的和解方案的前提下，本集團將不會就**2007/08**年至**2011/12**年課稅年度受到稅務局類似的稅務安排質疑。根據我們的稅務代表表示，稅務局一般將會容許我們遵從於我們**2012/13**年及未來稅務備檔內與稅務局協定的最終和解方式，前提為我們的業務概無變動導致備檔基準不再適用。

就此而言，我們的申報會計師已就本集團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匯總財務資料出具無保留意見，將載入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內。

有關所得稅開支的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11**。

## 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經營業績(包括佔收入的百分比)：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香港 .....	1,017,566	100%	1,154,175	95.3%	1,334,098	89.0%
新加坡 .....	–	–	53,698	4.4%	146,221	9.8%
馬來西亞西部 .....	–	–	3,178	*	13,220	0.9%
中國內地 .....	–	–	171	*	2,929	*
澳門 .....	–	–	–	–	2,205	*
收入總額 .....	<u>1,017,566</u>	<u>100%</u>	<u>1,211,222</u>	<u>100%</u>	<u>1,498,673</u>	<u>100%</u>
銷售成本 .....	<u>(586,150)</u>	<u>(57.6%)</u>	<u>(672,831)</u>	<u>(55.5%)</u>	<u>(808,223)</u>	<u>(53.9%)</u>
毛利 .....	431,416	42.4%	538,391	44.5%	690,450	46.1%
其他收入 .....	16,535	1.6%	18,194	1.5%	17,073	1.1%
其他收益 .....	889	*	1,155	*	4,642	*
分銷及廣告開支 .....	(20,775)	(2.0%)	(25,099)	(2.1%)	(38,032)	(2.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u>(351,791)</u>	<u>(34.6%)</u>	<u>(428,142)</u>	<u>(35.3%)</u>	<u>(545,027)</u>	<u>(36.4%)</u>
經營利潤 .....	<u>76,274</u>	<u>7.5%</u>	<u>104,499</u>	<u>8.6%</u>	<u>129,106</u>	<u>8.6%</u>
融資收入 .....	262	*	713	*	407	*
融資成本 .....	<u>(1,200)</u>	<u>*</u>	<u>(1,281)</u>	<u>*</u>	<u>(1,405)</u>	<u>*</u>
除所得稅前利潤 .....	<u>75,336</u>	<u>7.4%</u>	<u>103,931</u>	<u>8.6%</u>	<u>128,108</u>	<u>8.5%</u>
所得稅開支 .....	<u>(12,890)</u>	<u>(1.3%)</u>	<u>(17,401)</u>	<u>(1.4%)</u>	<u>(24,939)</u>	<u>(1.7%)</u>
年度利潤 .....	<u>62,446</u>	<u>6.1%</u>	<u>86,530</u>	<u>7.1%</u>	<u>103,169</u>	<u>6.9%</u>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	62,096	6.1%	85,432	7.1%	101,527	6.8%
非控股權益 .....	350	*	1,098	*	1,642	*

\* 少於0.5%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與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11.2百萬港元增加約287.5百萬港元或23.7%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498.7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同店銷售增長12.1%，以及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香港及海外營業中的店舖數目由252間淨增加至283間所致。

我們於香港境外的店舖貢獻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收入約164.6百萬港元，佔收入總額約11.0%，相當於較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增加約107.5百萬港元或188.6%，原因為我們增加於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店舖數目。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672.8百萬港元增加約135.4百萬港元或20.1%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808.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我們擴充營運，產品採購而增加所致。其中，我們增加了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的採購。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538.4百萬港元增加約152.1百萬港元或28.3%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690.5百萬港元，代表毛利率於同年由44.5%增至46.1%。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提高利潤率較高的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的比例的策略所致。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8.2百萬港元減少約1.1百萬港元或6.0%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7.1百萬港元。有關跌幅乃主要由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提早終止的零售店租賃少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導致因提早終止自業主收取的補償收入下降所致；部分由分租租金收入增加所抵銷。其他收入亦包括股東的稅務彌償約1.6百萬港元。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百萬港元增加約3.4百萬港元或283.3%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4.6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主要由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所致。



### 分銷及廣告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廣告開支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5.1百萬港元增加約12.9百萬港元或51.4%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38.0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有關宣傳材料印刷本的廣告及宣傳開支以及有關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的付運費用增加所致。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428.1百萬港元增加約116.9百萬港元或27.3%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545.0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我們擴充香港及海外營運，租金開支、僱員福利開支、折舊開支及水電費增加，以及就首次公開發售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所致。

### 租金開支

我們的租金開支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71.8百萬港元增加約48.3百萬港元或28.1%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20.1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我們擴充營運，租賃零售店數目淨增加以及重續現有租賃協議時租金上升所致。

### 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57.5百萬港元增加約43.1百萬港元或27.4%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00.6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年內開設新店令僱員數目上升，導致支付予僱員的薪金及花紅增加41.5百萬港元，以及僱員薪金整體上升所致。

### 零售店樓宇管理費

我們的零售店樓宇管理費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0.8百萬港元增加約3.1百萬港元或15.0%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3.9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店舖數目淨增加，以及我們就部分零售店所在的購物中心的保安及維修服務支付予業主的樓宇管理費相應增加所致。

### 折舊開支

我們的折舊開支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9.0百萬港元增加約4.3百萬港元或22.6%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3.3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現有店舖的租賃物業裝修、開設新店及添置傢俱、裝置及設備所致。

### 水電費

我們的水電費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6.7百萬港元增加約4.7百萬港元或28.1%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1.4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年內我們的店舖數目淨增加所致。

### 融資收入

我們的融資收入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0.7百萬港元減少約0.3百萬港元或42.9%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0.4百萬港元。有關跌幅乃主要由於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3百萬港元增加約0.1百萬港元或7.7%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4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有關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透支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7.4百萬港元增加約7.5百萬港元或43.1%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4.9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度利潤由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85.4百萬港元增加約16.1百萬港元或18.9%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01.5百萬港元。

###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與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

#### 收入

我們的收入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017.6百萬港元增加約193.6百萬港元或19.0%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11.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同店銷售增長11.8%，以及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營運中的店舖數目由213間淨增加至252間所致。

我們於2011年10月於馬來西亞西部開設首間店舖，並分別於2011年11月及2012年3月收購新加坡業務及中國內地業務。我們於香港境外的店舖貢獻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收入約57.0百萬港元，佔收入總額約4.7%。

###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586.2百萬港元增加約86.6百萬港元或14.8%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672.8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我們的收入及店舖數目增加，產品採購整體增加所致。該等產品採購包括增加採購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而該等產品的銷售成本相應增加。此等增幅部分因應我們調整產品組合，令有關香港採購產品的銷售成本有所抵銷而下跌。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431.4百萬港元增加約107.0百萬港元或24.8%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538.4百萬港元，代表毛利率於同年由42.4%增至44.5%。毛利及毛利率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提高利潤率比香港採購產品為高的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的比例的策略所致。

###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6.5百萬港元增加約1.7百萬港元或10.3%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8.2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因提早終止零售空間的租賃協議而自業主收取的補償收入增加1.2百萬港元所致。

### 其他收益

我們的其他收益維持相對穩定，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0.9百萬港元增加約0.3百萬港元或33.3%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百萬港元。

### 分銷及廣告開支

我們的分銷及廣告開支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0.8百萬港元增加約4.3百萬港元或20.8%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5.1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廣告及宣傳開支及付運費增加所致。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我們的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351.8百萬港元增加約76.4百萬港元或21.7%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428.1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我們擴充業務，租金開支及僱員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 租金開支

我們的租金開支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43.9百萬港元增加約27.9百萬港元或19.4%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71.8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我們擴充營運，租賃零售店數目淨增加以及重續現有租賃協議時租金上升所致。

### 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4.3百萬港元增加約33.2百萬港元或26.7%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57.5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年內開設新店令僱員數目上升，導致支付予僱員的薪金及花紅增加29.9百萬港元，以及僱員薪金整體上升所致。

### 零售店樓宇管理費

我們的零售店樓宇管理費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7.8百萬港元增加約3.0百萬港元或16.9%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20.8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店舖數目淨增加，以及我們就部分零售店所在的購物中心的保安及維修服務支付予業主的樓宇管理費相應增加所致。有關增幅亦由於我們現有店舖的樓宇管理費金額整體增加所致。

### 折舊開支

我們的折舊開支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6.4百萬港元增加約2.6百萬港元或15.9%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9.0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元朗額外租賃的倉庫的裝置及設備成本以及新店的租賃物業裝修所致。

### 水電費

我們的水電費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3.6百萬港元增加約3.1百萬港元或22.8%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6.7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年內我們的零售店數目淨增加及添置倉庫設施所致。

### 融資收入

我們的融資收入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0.3百萬港元增加約0.4百萬港元或133.3%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0.7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來自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百萬港元增加約0.1百萬港元或8.3%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3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有關信託收據貸款的利息開支增加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2.9百萬港元增加約4.5百萬港元或34.9%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17.4百萬港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應課稅利潤增加所致。

###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的年度利潤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62.1百萬港元增加約23.3百萬港元或37.5%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85.4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過往，我們資金的主要來源為我們零售業務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包括銀行向我們提供的貿易相關融資、透支、分期貸款、定期貸款及銀行擔保融資。我們的主要流動資金需求為撥支營運資金以及撥支資本開支及零售業務的增長及擴充。我們亦透過信託收據貸款撥支存貨採購的開支，該等信託收據貸款為短期進口貸款，為我們提供資金清償根據信用狀進口貨物的付款。日後，我們計劃繼續以零售業務產生的現金及銀行借款，以及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為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提供資金。

###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的現金流量概要：

	截至4月30日止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91,403	74,359	84,23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370)	(44,575)	(49,900)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3,883	(78,061)	6,1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73,916	(48,277)	40,49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130	119,046	70,627
匯兌差額	—	(142)	311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046	70,627	111,431

### 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分別為91.4百萬港元、74.4百萬港元及84.2百萬港元。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反映我們就以下項目對除稅前利潤的調整：(i)非現金項目，主要包括折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及虧損、商標攤銷、利息收入及開支、股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未變現公平值收益、僱員以股份為基礎的酬金、商譽撇銷及議價購

買收益及(ii)營運資金變動的影響，主要包括存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淨額、應付董事款項淨額、應付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及其他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84.2百萬港元，包括營運產生的現金99.3百萬港元，扣除已付所得稅15.1百萬港元。營運產生的現金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154.2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負調整淨額54.9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的負調整淨額主要反映：(i)與海外開設新店的產品採購相關的存貨增加68.3百萬港元；及(ii)與租賃按金增加有關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0.8百萬港元；部分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26.2百萬港元所抵銷，有關增幅與於2013年4月籌備減價促銷活動而作出的產品採購有關。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至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因利潤增加而有所增長。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74.4百萬港元，包括營運產生的現金86.3百萬港元，扣除已付所得稅11.9百萬港元。營運產生的現金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122.6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負調整淨額36.3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的負調整淨額主要反映：(i)與新加坡及馬來西亞店舖營運的產品採購相關的存貨增加14.0百萬港元；(ii)與租賃按金增加有關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12.7百萬港元；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8.8百萬港元。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較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低，原因為我們以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現金流量清償於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作出的信貸採購的大額款項，有關信貸採購與2011年4月的減價促銷活動有關。

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91.4百萬港元，包括營運產生的現金104.3百萬港元，扣除已付所得稅12.9百萬港元。營運產生的現金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91.9百萬港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的正調整淨額12.4百萬港元。營運資金變動的正調整淨額主要反映：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41.0百萬港元，有關增幅與於2011年4月籌備減價促銷活動而作出的產品採購有關，部分已由下列各項所抵銷：(i)同樣因籌備2011年4月的減價促銷活動而作出的產品採購有關的存貨增加22.4百萬港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6.2百萬港元。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反映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銷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已收利息、上市證券已收股息及收購附屬公司。

---

## 財務資料

---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9.9百萬港元，主要包括(i)有關設立新店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44.3百萬港元；(ii)有關額外證券投資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5.8百萬港元；及(iii)有關收購新加坡業務的收購附屬公司應付對價還款5.1百萬港元，部分已由有關銷售辦公室處所的銷售物業已收按金6.0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44.6百萬港元，主要包括(i)有關租賃額外倉庫及於新加坡設立新店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32.1百萬港元；及(ii)有關收購新加坡家品連鎖店的收購附屬公司14.9百萬港元(扣除收購所得現金)。

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21.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i)有關開設及成立新店及翻新現有店舖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16.7百萬港元；及(ii)有關額外證券投資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5.3百萬港元。

###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產生／(所用)的現金淨額主要反映已質押銀行存款、發行新股所得款項、償還貸款、融資租賃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信託收據貸款及已付利息及股息。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6.2百萬港元，主要包括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淨額13.3百萬港元，與撥支我們採購自家品牌產品及國際採購產品有關，部分已由(i)已付股息5.5百萬港元；及(ii)新增已質押銀行存款2.8百萬港元所抵銷。

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78.1百萬港元，主要包括已付股息74.5百萬港元。

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3.9百萬港元，主要包括信託收據貸款增加淨額16.7百萬港元，與籌備2011年4月的減價促銷活動作出的產品採購有關，部分已由(i)償還有抵押貸款及短期銀行貸款7.8百萬港元及(ii)已付股息4.5百萬港元所抵銷。

## 財務資料

### 營運資金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流動資產淨值66.0百萬港元、54.9百萬港元及137.1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4月30日			於7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千港元)			
<b>流動資產</b>				
存貨	131,849	153,683	225,620	239,96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9,250	34,587	33,527	37,491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2,636	3,449	-	-
應收股東款項	-	-	1,648	1,64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468	9,302	18,359	16,189
即期所得稅資產	-	431	5,946	5,886
已質押銀行存款	4,739	3,666	6,511	6,5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9,204	70,806	111,513	115,703
	296,146	275,924	403,124	423,389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sup>(1)</sup>	-	-	13,890	-
	296,146	275,924	417,014	423,389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7,851	140,168	181,561	184,472
應付股息	14,500	5,000	-	46,000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sup>(2)</sup>	93	-	-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	6,936	2,326	-
應付董事款項	28	4	-	-
即期部分的借款	53,807	50,977	62,951	60,056
即期所得稅負債	13,840	17,916	33,085	35,390
	230,119	221,001	279,923	325,918
<b>流動資產淨值</b>	<b>66,027</b>	<b>54,923</b>	<b>137,091</b>	<b>97,471</b>

(1) 有關金額指以對價60.0百萬港元出售予魏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紅創有限公司的辦公室處所。請參閱本招股章程「一報告期後事項」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7(a)。

(2) 該等金額包括應付日本城(澳門)及優質洗衣有限公司的未付結餘，由於我們於2013年4月15日收購日本城(澳門)的100%股份及劉先生於2012年12月不再擔任優質洗衣有限公司的董事及股東，故該等款項不再分類為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流動資產淨值由2011年4月30日至2012年4月30日有所減少，主要反映與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股息分派約74.5百萬港元有關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此跌幅部分已由存貨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所抵銷。流動資產淨值由2012年4月30日至2013年4月30日有所增加，主要反映(i)我們籌備海外新店開業而令存貨增加；(ii)我們較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支付較少的股息，令現金及現



## 財務資料

金等價物有所增加，部分已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抵銷。流動資產淨值由2013年4月30日至2013年7月31日有所減少，主要由於應付股息增加46.0百萬港元所致。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租金及水電費按金以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我們大部分零售客戶於銷售時以現金或信用卡付款結算交易，故我們大部分銷售會產生交易全額的即時現金收入。因此，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特許店的銷售有關，因為該等店舖主要以信用狀清償交易。經營我們特許店的業務夥伴以及出口客戶一般於貨品付運前，以不可撤回即期信用狀或電匯方式向我們採購產品。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分別為2.5百萬港元、4.7百萬港元及1.5百萬港元。2011年4月30日至2012年4月30日的增幅乃主要由於經營我們特許店的新業務夥伴及現有業務夥伴的銷售增長所致。2012年4月30日至2013年4月30日的跌幅乃由於相比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於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接近年底時錄得銷售增長。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及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於4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週轉日數除外)		
三個月內 .....	2,055	3,253	1,098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 <sup>(1)</sup> .....	32.1	29.4	24.6

<sup>(1)</sup>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乃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不包括應收信用卡款項)除以同年信貸銷售再乘以365日計算。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2.1百萬港元、3.3百萬港元及1.1百萬港元，與我們特許協議項下的獨立業務夥伴及並無違約記錄的出口客戶有關。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32.1日、29.4日及24.6日，主要反映經營我們特許店的業務夥伴及出口客戶的付款時間差異。

我們的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租金及水電費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保險預付款項。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租金及水電費按金分別為46.8百萬港元、59.3百萬港元及72.3百萬港元，主要反映租務按金因我們開設新店而增加及重續現有租賃協議時租金上升。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2013年4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5百萬港元或100%已獲清償。

## 財務資料

###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商品。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131.8百萬港元、153.7百萬港元及225.6百萬港元。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存貨結餘及存貨週轉日數：

	於4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週轉日數除外)		
存貨 .....	131,849	153,683	225,620
存貨週轉日數 <sup>(1)</sup> .....	74.9	77.4	85.6

<sup>(1)</sup> 存貨週轉日數乃以平均存貨除以同年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我們的中央管理層透過管理信息系统定期監察店舖及倉庫的存貨水平、追蹤存貨變動及銷售進度並相應調整存貨水平。存貨週轉日數由截至2011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74.9日增至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77.4日，乃由於我們在馬來西亞西部及中國內地開設新店存貨滯銷所致。我們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存貨週轉日數增至85.6日，原因為我們為籌備新店開業增加存貨。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於2013年4月30日的存貨已經出售65.3%。

### 貿易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及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於4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	123,024	105,988	133,731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 <sup>(1)</sup> .....	64.5	62.1	54.1

<sup>(1)</sup>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乃以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同年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123.0百萬港元、106.0百萬港元及133.7百萬港元。2011年4月30日至2012年4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跌幅乃由於我們自營運產生的現金充足，因而提早支付貿易應付款項所致。此外，我們於2011年4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高於2012年4月30日，反映延遲清償為籌備2011年4月的減價促銷活動的產品採購付款。2012年4月30日至2013年4月30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乃主要由於為籌備新店開業及有關2013年4月的減價促銷活動的產品採購增加所致。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64.5日、62.1日及54.1日。該等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反映我們授予供應商30至90日的信貸期。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0至30日 .....	37,353	37,896	55,631
31至60日 .....	28,461	31,225	33,812
61至90日 .....	17,948	18,548	21,373
91至120日 .....	32,865	16,353	21,368
超過120日 .....	6,397	1,966	1,547
	<u>123,024</u>	<u>105,988</u>	<u>133,731</u>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2013年4月30日的133.4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或99.7%的貿易應付款項已獲清償。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並無有關支付貿易及非貿易應付款項的重大違約事項。

### 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僱員的年終花紅。預收款項指經營我們特許店的業務夥伴或出口客戶就已對我們下達訂單但尚未接獲的商品所支付的按金，以及我們已發出但尚未獲客戶兌現的現金優惠券。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千港元)	2013年
貿易應付款項 .....	123,024	105,988	133,731
首次公開發售成本的應計費用 .....	-	-	6,96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18,672	25,653	25,507
金融負債 .....	141,696	131,641	166,201
已收按金 .....	-	-	6,000
預收款項 .....	1,355	1,068	1,273
僱員福利撥備 .....	4,800	7,459	8,087
	<u>147,851</u>	<u>140,168</u>	<u>181,561</u>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2011年4月30日的18.7百萬港元增至2013年4月30日的25.5百萬港元，乃由於僱員的年終花紅增加所致，與持續增加的僱員數目一致。

## 財務資料

### 財務狀況分析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非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4,965	61,730	66,231
無形資產 .....	–	25,392	30,801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888	3,081	3,797
非即期租務按金 .....	25,803	33,672	49,234
	<u>75,656</u>	<u>123,875</u>	<u>150,063</u>
<b>非流動負債</b>			
非即期部分的融資租賃負債 .....	827	176	–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64	513	1,585
應付股息 .....	5,000	–	–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一名非控股股東款項 .....	–	–	2,575
	<u>6,291</u>	<u>689</u>	<u>4,160</u>

###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	15,128	14,509	–
租賃物業裝修 .....	14,473	22,900	31,565
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	11,495	18,036	26,406
電腦設備 .....	1,669	3,542	4,808
汽車 .....	1,195	1,701	2,440
機械及設備 .....	1,005	1,042	1,012
總計 .....	<u>44,965</u>	<u>61,730</u>	<u>66,231</u>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分別為45.0百萬港元、61.7百萬港元及66.2百萬港元。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土地及樓宇、租賃物業裝修、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電腦設備、汽車、模具以及機械及設備。

## 財務資料

2011年4月30日至2012年4月30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乃主要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33.6百萬港元所致，部分已由折舊費用19.0百萬港元抵銷。2012年4月30日至2013年4月30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所增加，部分已由折舊費用23.3百萬港元及轉撥非流動資產作銷售13.9百萬港元抵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主要反映有關於元朗租賃較大的新倉庫的租賃物業裝修以及有關為零售店購置貨架及其他裝飾的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所致。

### 無形資產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無形資產零港元、25.4百萬港元及30.8百萬港元。2011年4月30日至2012年4月30日的無形資產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註冊新加坡業務中使用的「日本の家」商標所致。我們在收購新加坡業務時，由獨立專業估值師對該商標進行識別及估值為約24.4百萬港元，並確認為該收購事項中的可識別淨資產。估值該商標時使用特許權費用法。該方法基於假設一間公司在並無擁有商標的情況下就使用該商標而應付的特許使用權費，對資產應佔公司盈利的部分(即商標)進行估計，並以涉及類似資產、行業、地區及其他特徵的特許使用權的市場數據。我們的管理層經計及所收購業務、可比較公司的經營及財務業績、行業及市場慣例的歷史及預測資料，估計該商標的可使用年期為40年。有關該商標攤銷的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i)(ii)。2012年4月30日至2013年4月30日的增加則主要由於在2013年4月收購日本城(澳門)所產生的商譽所致。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	4,888	3,081	3,797
遞延所得稅負債 .....	(464)	(513)	(1,585)
	<u>4,424</u>	<u>2,568</u>	<u>2,212</u>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遞延所得稅資產4.4百萬港元、2.6百萬港元及2.2百萬港元。遞延所得稅資產指遞延所得稅涉及同一財政機關時以即期所得稅資產抵銷即期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將於相關結算日起計超過12個月後清償。

## 財務資料

### 非即期租務按金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非即期租務按金25.8百萬港元、33.7百萬港元及49.2百萬港元。非即期租務按金指根據租賃協議就我們的零售店、倉庫及辦公室處所支付的按金。非即期租金增加乃由於隨著我們擴充業務而租賃額外物業所致。

### 債務

於2013年7月31日，我們擁有借款為60.0百萬港元。我們的借款以港元、日圓、歐元及美元計值。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我們的借款及應付該等各方的款項：

	於4月30日			於7月31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3年
		(千港元)		
<b>即期</b>				
融資租賃負債 .....	382	115	—	—
銀行貸款				
按揭貸款 <sup>(1)</sup> .....	5,399	4,315	3,221	2,945
有抵押信託收據貸款 <sup>(1)</sup> .....	47,868	46,368	59,648	57,019
有抵押銀行透支 <sup>(2)</sup> .....	158	179	82	92
	<u>53,807</u>	<u>50,977</u>	<u>62,951</u>	<u>60,056</u>
<b>非即期</b>				
融資租賃負債 .....	827	176	—	—
總計 .....	<u>54,634</u>	<u>51,153</u>	<u>62,951</u>	<u>60,056</u>

- (1) 我們的有抵押銀行及信託收據貸款包含按要求還款的條款，賦予相關貸方無條件權利隨時要求還款。
- (2) 我們的銀行透支為有抵押透支融資，讓我們可提取超過按金的金額(不超過特定限額)，須予計息償還。

於2013年7月31日，我們的借款包括融資租賃、銀行貸款(包括按揭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及銀行透支。我們的借款以租賃土地及樓宇、已質押銀行存款、其他金融資產及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先前以我們的租賃土地及樓宇抵押的按揭貸款，將隨著我們出售該先前用作貸款抵押的物業，而於上市後轉為由本公司以公司擔保作抵押的有期貸款。我們並無任何無抵押借款。

## 財務資料

我們已透過若干附屬公司與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訂立貸款融資協議，據此，於2013年7月31日合共約145百萬港元可供提取。該等貸款協議為我們提供多項以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及相互擔保作抵押的融資。該等融資項下尚未償還的金額一般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倫敦銀行同業拆息、新加坡銀行同業拆息或貸方提供的標準票據利率計息，按固定息差調整。我們受限於若干標準契諾及限制以及須面臨該等協議條款項下的慣常違約事件。往績記錄期內，我們於獲取銀行貸款撥支營運時並無遇上困難。

往績記錄期內，我們一直且目前仍遵守我們所有銀行借款項下的全部契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披露者外，我們並沒有任何其他未償還的按揭、押記、債務證券或其他類似債務、借貸資本、銀行借款、透支、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然負債或擔保。

我們就存貨採購動用信託收據貸款。信託收據貸款為我們提供融資，以清償信用狀項下的進口貨物付款。我們的銀行(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恒生銀行有限公司、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向我們提供最多120日的信託收據貸款融資。與銀行貸款相比，信託收據貸款一般為我們提供更靈活的還款期及更有利的利率。此外，由於該等款項以存貨採購作擔保，我們一般毋須提供額外擔保。

### 融資租賃

於2013年4月30日，我們擁有融資租賃負債零港元。截至2012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就融資租賃負債作出提早還款。過往，根據我們的融資租賃條款，倘我們違約，租賃資產將歸還予出租人。

下表載列有關於所示日期我們的融資租賃負債的資料。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8(a)。

	最低租賃付款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不超過一年	382	11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827	176	—
融資租賃負債現值	<u>1,209</u>	<u>291</u>	<u>—</u>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有關我們的有抵押銀行貸款的資料：

	於4月30日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sup>(1)</sup>			
一年內 .....	48,953	47,462	60,753
超過一年 .....	4,314	3,221	2,116
總計 .....	<u>53,267</u>	<u>50,683</u>	<u>62,869</u>

(1) 該等銀行貸款包括按揭貸款及信託收據貸款。

### 資本開支

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15.7百萬港元、33.6百萬港元及41.4百萬港元。資本開支增加主要反映隨著我們擴充業務添置租賃物業裝修及傢俱、固定裝置及設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地區劃分的資本開支：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千港元)		
香港 .....	15,743	27,883	26,987
新加坡 .....	-	2,225	7,965
馬來西亞西部 .....	-	3,473	5,231
中國內地 .....	-	47	1,260
澳門 .....	-	-	-
	<u>15,743</u>	<u>33,628</u>	<u>41,443</u>



##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就進行已規劃的擴展的估計資本開支：

	截至4月30日止財政年度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千港元)	
新店開業 <sup>(1)</sup> .....	21,200	33,600	40,582
香港 .....	4,000	6,300	6,615
新加坡 .....	7,200	8,400	14,112
馬來西亞西部 .....	6,000	12,600	13,240
中國內地 .....	2,000	4,200	4,410
澳門 .....	2,000	2,100	2,205
持續翻新現有店舖 .....	14,612	15,756	17,056
改良物流及倉庫 .....	10,000	20,000	70,000
總計 .....	<u>45,812</u>	<u>69,356</u>	<u>127,638</u>

- (1) 裝修費用一般佔新店資本開支的一大部分，餘額包括購買貨架及其他包括銷售點及經營店舖所需的其他資訊科技系統在內的設備所需的費用。資本開支並不包括租金開支或存貨成本。

由2013年4月30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就翻新現有店舖產生資本開支約2.6百萬港元及就於香港及新加坡開設新店產生資本開支4.5百萬港元。我們尚未就計劃於香港及廣州添置倉庫產生任何資本開支。

該等資本開支將以營運產生的現金、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及銀行借款撥支。我們亦可能不時發行股本證券。然而，我們概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可按我們可接受的條款籌措額外資金(如需要)，或完全未能籌措額外資金。

儘管上述為目前我們有關資本開支的計劃，但該等計劃或會因情況變動而有所變動，而上文所載開支的實際金額或會因市況、競爭及其他因素而與估計開支金額有所不同。隨著我們持續擴充，我們亦可能產生額外資本開支。我們就未來資本開支取得額外資金的能力須視乎多項不確定因素，包括我們未來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現金流量、經濟、政治及其他狀況、債務及股本市場狀況、行業狀況及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觀感。

### 經營租賃

作為我們辦公室處所、零售店及倉庫的經營租賃項下的物業承租人，我們擁有應付的經營租賃承擔最低租賃付款。根據分租我們零售店若干空間的經營租賃，我們有應收承租人的最低租賃付款。

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a)及31(b)。

## 或然負債

我們的或然負債包括銀行授予我們業主及水電供應商的擔保，並由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公司擔保及已質押存款作為反擔保。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銀行向我們的業主及水電供應商作出擔保以代替按金，金額分別約為8.4百萬港元、8.0百萬港元及10.2百萬港元。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往績記錄期內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招股章程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披露者外，我們概無任何重大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日期或年度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4月30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收入增長率	7.5%	19.0%	23.7%
淨利潤增長率	16.0%	38.6%	19.2%
毛利率 <sup>(1)</sup>	42.4%	44.5%	46.1%
除利息及稅項前淨利潤率	7.5%	8.7%	8.6%
淨利潤率 <sup>(2)</sup>	6.1%	7.1%	6.9%
股本回報率 <sup>(3)</sup>	57.5%	55.2%	44.7%
資產回報率 <sup>(4)</sup>	19.7%	22.4%	21.3%
流動比率 <sup>(5)</sup>	1.3	1.2	1.5
速動比率 <sup>(6)</sup>	0.7	0.6	0.7
存貨週轉率 <sup>(7)</sup>	74.9	77.4	85.6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率 <sup>(8)</sup>	1.2	1.1	0.7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率 <sup>(9)</sup>	64.5	62.1	54.1
資產負債比率 <sup>(10)</sup>	0.4	0.3	0.2
債務權益比率 <sup>(11)</sup>	0	0	0
利息覆蓋率 <sup>(12)</sup>	63.8	82.1	92.2

(1) 毛利率乃以毛利除以同年收入計算。

(2) 淨利潤率乃以除稅後年度利潤除以同年收入計算。

(3) 股本回報率乃以年度利潤除以平均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4) 資產回報率乃以年度利潤除以平均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5) 流動比率乃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6) 速動比率乃以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7) 存貨週轉率乃以平均存貨除以同年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

## 財務資料

---

- (8)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率乃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除以同年收入再乘以365日計算。
- (9)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率乃以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除以同年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
- (10) 資產負債比率乃以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
- (11) 債務權益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等於債務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2) 利息覆蓋率乃以除利息及稅項前年度利潤除以融資成本計算。

### 毛利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42.4%、44.5%及46.1%，主要反映利潤因我們以利潤率較高的國際採購產品及自家品牌產品取代香港採購產品的策略而有所增加，以及我們的同店銷售增長及控制成本的能力。

### 淨利潤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淨利潤率分別為6.1%、7.1%及6.9%，主要反映利潤因我們以利潤率較高的國際採購產品及自家品牌產品取代香港採購產品的策略而有所增加。

### 股本回報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股本回報率分別為57.5%、55.2%及44.7%。我們的股本回報率乃按本集團的年度利潤計算，其反映自毛利扣除所得稅開支、融資成本、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折舊及攤銷，以及分銷及廣告開支。股本回報率計量本集團表現及所投資資本的效益，而回本期指一間店舖收回累計經營開支(除稅及折舊前)及資本開支的所需時間。因此，股本回報率已計及本集團層面的額外開支，而不適用於店舖業務層面營運，因此擬用作呈列有別於計算店舖業務層面回本的分析。有關計算我們回本期的資料，請參閱「影響經營業績的因素－營業中的店舖數目」。

### 資產回報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資產回報率分別為19.7%、22.4%及21.3%。

### 流動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分別為1.3、1.2及1.5。

### 速動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速動比率分別為0.7、0.6及0.7。有關跌幅反映存貨由2011年4月30日至2013年4月30日有所增加。

### 存貨週轉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存貨週轉日數分別為74.9日、77.4日及85.6日。

### 貿易應收款項週轉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1.2日、1.1日及0.7日，原因為我們絕大部分的店舖銷售乃以現金作出。

### 貿易應付款項週轉率

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日數分別為64.5日、62.1日及54.1日，反映我們獲供應商授予30至90日的信貸期。

###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0.4、0.3及0.2。

### 債務權益比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現金淨額，因此，我們的債務權益比率為零。

### 利息覆蓋率

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我們的利息覆蓋率分別為63.8、82.1及92.2，反映我們就撥支海外擴充所獲得的債務融資。

### 通脹風險

通脹並無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根據政府統計處的資料，香港的消費者價格指數於2012年上升4.1%。根據新加坡統計局的資料，新加坡於2012年的通脹率為4.6%。根據馬來西亞國家銀行的資料，馬來西亞於2012年的通脹率為1.6%。根據2012年中國統計年鑑，中國內地的消費者價格指數於2011年為5.4%。根據澳門政府統計暨普查局的資料，澳門於2012年的通脹率為6.1%。

## 有關市場風險的量化及質化披露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經營業務，並承受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有關美元、人民幣及日圓。外匯風險於未來商業交易、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及海外業務淨投資以外幣列值時產生。

我們的管理層有既定政策規定集團公司管理各自功能貨幣產生的外匯風險。主要包括管理因相關集團公司以本身功能貨幣以外貨幣進行買賣時所承受者。隨著我們於新加坡、馬來西亞西部、中國內地及澳門擴展營運，我們將會面對更多由集團公司以其營運所在國家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作出的買賣。本集團亦通過對淨外匯風險進行定期審視，以管理外匯風險。我們並無作出任何對沖安排以對沖外匯風險。

###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包括對手方違約及風險集中而引致的風險。本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此乃由於我們的零售(佔我們銷售的絕大部分)乃於銷售時即時以現金或信用卡結付。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董事認為，信貸風險偏低，此乃由於大部分銷售乃向經營我們特許店的業務夥伴及並無違約記錄的出口客戶作出，且我們與彼等有長期業務關係。

我們有既定政策，以控制及監察相關信貸風險。該等信貸評估主要針對對手方過往支付到期款項記錄以及目前的付款能力，並計及對手方的個別資料以及對手方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的個別情況。

租務按金的信貸風險被認定為較低，原因是能藉抵銷租金付款以予收回。

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是信譽良好的銀行。

###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就管理短期及中期資金及流動資金管理需求，維持足夠現金及銀行結餘，實行審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透過其本身的現金資源以及銀行融資以應付財務承擔，從而得到進一步的減輕。董事認為，我們並無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 利率風險

除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的銀行結餘及借款外，我們並無其他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因此，我們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銀行存款及借款。

然而，我們來自該等銀行存款及借款的利息收入及開支對本集團業務而言相對屬微不足道。因此，我們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大致上獨立於市場利率變動。因此，董事認為，我們並無重大現金流量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 上市開支

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內，我們就全球發售產生上市開支約8.7百萬港元，並資本化約2.7百萬港元作為遞延開支，預期有關開支將於成功上市後自權益扣除。我們預期，由2013年5月1日至全球發售完成為止，我們將額外產生約17.1百萬港元(不包括包銷佣金)的金額，當中約11.0百萬港元將於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的綜合收入表確認，而約6.1百萬港元將自本集團權益扣除。

### 股息及股息政策

#### 股息

往績記錄期內，Matusadona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分別宣派及派付中期股息10.0百萬港元、60.0百萬港元及零港元。Matusadona亦就截至2010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中期股息14.0百萬港元，分別於截至2011年、2012年及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分三期派付4.5百萬港元、4.5百萬港元及5.0百萬港元。

我們已就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建議及宣派末期股息96.0百萬港元，其中50.0百萬港元已於2013年7月支付，46.0百萬港元已於2013年8月支付，均為自內部產生的現金撥支。此外，我們已於2013年9月宣派特別股息55.0百萬港元，將會於上市前自我們的內部產生的現金撥支。

#### 股息政策

全球發售完成後，股東將僅於董事會宣派時方有權收取股息。派付任何股息及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取決於我們未來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在上述因素規限下，我們目前擬於上市後建議將我們年度除稅後淨利潤的30%作為股息分派。然而，我們概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可於每年或任何年度宣派或分派任何金額的股息。



###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自2013年4月30日(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所載我們最近期匯總財務資料的編製日期)以來及直至本招股章程日期，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 報告期後事項

為變現由本集團擁有的物業的資本收益，本集團一間成員公司日本城(國際)於2013年2月20日訂立一份臨時買賣協議，以向魏女士全資擁有的公司紅創有限公司出售位於香港黃竹坑業興街11號南匯廣場B座20樓的辦公室處所，對價為60百萬港元。對價金額乃經參考多項因素後釐定，包括獨立估值師進行的該辦公室處所估值。董事認為，出售該處所乃按公平基準及正常商業條款進行。於2013年4月30日，紅創有限公司已向日本城(國際)支付總額6百萬港元(相當於對價的10%)，而餘額54百萬港元已於2013年7月31日完成出售處所時支付。

由於此項交易於截至2013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尚未完成，該財政年度內並無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我們預期截至2014年4月30日止財政年度將確認收益約46.3百萬港元。

其後，本集團根據日期為2013年8月27日的租賃協議向紅創有限公司租賃該辦公室處所，有關租賃將於上市後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更多資料，請參閱「關連交易」。

於2013年4月，我們以對價8.0百萬港元向控股股東劉先生及魏女士收購日本城(澳門)的全部股權。更多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e)。

於2013年5月，我們的新加坡合資夥伴投資於日本城(馬來西亞)，並成為我們於該公司的合資夥伴之一。由於此項投資，儘管日本城(馬來西亞)仍然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惟我們透過日本城(管理)於日本城(馬來西亞)全部已發行股本中的持股百分比由97.5%下跌至58.25%。

### 根據上市規則毋須作出其他披露

除本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我們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獲悉任何會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條至13.19條規定作出披露的情況。